**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公约**

**《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公约》缔约国大会**

**第八次会议**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总部， 一号会议厅**

**2020年9月8日至10日**

**临时议程项目8：**

**为编制新的《2022-2029年中期战略》（41 C/4）和《2022-2025年计划与预算草案》（41 C/5）而做出的贡献**

|  |
| --- |
| **概述**2003年《公约》缔约国于2020年5月参加了一场电子磋商会，来帮助制作2022-2029年中期战略草案（第41 C/4号文件）以及2022-2025年项目和预算草案（第41 C/5号文件）。此次磋商会是应教科文组织大会第三十九届会议的邀请而组织的（[第39 C/87号决议](https://unesdoc.unesco.org/ark%3A/48223/pf0000260889)）。本文件提供了与磋商会结果有关的信息。**需要做出的决定：**第17段 |

1. 2017年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大会第39届会议邀请教科文组织执行局、总干事和治理机构实施不限成员名额的治理专家工作组的建议（[第39 C/87号决议](https://unesdoc.unesco.org/ark%3A/48223/pf0000260889)），特别是[第39 C/70号文件](https://unesdoc.unesco.org/ark%3A/48223/pf0000260089)中的第74项建议，此项建议要求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所有国际和政府间机构进行磋商，为2022-2029年中期战略草案（第41 C/4号文件）以及2022-2025年项目和预算草案（第41 C/5号文件）正式提供建议。本文件提供了有关2003年《公约》缔约国磋商会的信息。
2. 大会的**此次会议**（原定于从2020年6月9日至11日召开）本来包含了一项议程，用于缔约国开展讨论，并为他们提供为41 C/4和41 C/5文件草案的制作贡献建议的机会。然而，由于此次会议改期，而且必须在规定日期（2020年6月底）前完成与国际和政府间机构的磋商流程，因此2003年《公约》秘书处开展了一项电子调查，此项调查开展的时间是2020年5月4日至29日。
3. 缔约国以[英语](https://ich.unesco.org/doc/src/48435-EN.pdf)或[法语](https://ich.unesco.org/doc/src/48435-FR.pdf)在线完成了此项调查，此项调查的回复率很高：47%（178个缔约国中的83个）做出了回答，体现了他们对2003年《公约》工作的支持。在这些回答中，19%来自选举团I，15%来自选举团II，17%来自选举团III，16%来自选举团IV，25%来自选举团V(a)，8%来自选举团V(b)。
4. 根据调查收集的答复和数据，秘书处进行了全面分析，以获取对2003年《公约》未来工作的战略见解和建议，下文各节会给出这些见解和建议。我们将通过在文化部门层级与各个治理机构开展的相应磋商流程来收集大量信息和反馈，将其纳入总干事的41 C/4和41 C/5文件草案的初步提案内，并将在教科文组织执行局第210次会议上进行讨论。
5. **成就和新兴挑战**
6. 大多数缔约国表示，《公约》作为文化领域的标准制定者和能力建设者，比作为思想实验室和信息交换中心具有更重要的功能（问题1），确认了《公约》突出的规范性和操作性功能。根据这一反馈，以下被认为是当前的37 C/4中期战略（2014-2021年）期间所取得的最相关成果（问题2）：“社区参与保护活态遗产”（占收到回答的74%）、“加强了机构/人们的保护能力”（69%）和“将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纳入国家政策”（65%）。
7. 与此同时，很多缔约国表示，下列当前存在和正在出现的挑战是下一个方案和预算应该应对的关键问题（问题4.a）：“扩大能力建设方案的覆盖面，并寻找实施能力建设方案的多样化、创新型方式”（占收到回复的83%）；“监测国家和社区一级《公约》的实施情况”（81%）；以及“在国家一级继续实施《公约》的项目和机制”（79%）。为了应对这些挑战，缔约国提出的一些具体行动包括：i)根据社区和国家的需求，提供定制的能力建设支持；ii)采取跨部门、跨机构、多利益相关者的方式来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以及iii)相关行动者之间的知识共享和合作，以加强各国在国家一级的实施（问题4.b）。
8. **2003年《公约》与可持续发展目标**
9. 在整个问卷调查中，缔约国均认可非物质文化遗产具有跨领域性质，并确认其与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以及可持续发展目标（SDG）具有显著的相关性和一致性。缔约国的反馈还建议将“在开展能力建设活动中相关部门特定的干预措施”以及“有关将非物质文化遗产纳入国家发展规划和政策的切实政策建议”作为关键行动措施，可以根据2003年《公约》来开展这些措施，从而为缔约国实施2030年议程提供支持（问题6.a和6.b）。在对问题5.a和5.b的回答（图1）中，缔约国强调SDG 4、5、8、11、16及其相应目标最为相关，包括：
* 目标4.7可持续发展教育；
* 目标11.4保护文化和自然遗产；
* 目标8.9促进可持续旅游的政策；
* 目标5.1消除对妇女和女孩的歧视；以及
* 目标16.7确保各级决策的包容性和参与性。
1. 缔约国特别强调了目标4.7（可持续发展教育），高度赞赏了与教育部门在非物质文化遗产和教育方面开展的跨部门工作，此项调查结果还重申缔约国对继续就此主题开展工作的支持（问题5.b、6.b、7.a和9.a）。缔约国强调，将非物质文化遗产纳入正规/非正规教育项目，可以使教育更具包容性和公平性，从而促进终身学习机会（即，有关传统工艺的职业培训）。还强调了通过基于社区的非物质文化遗产方法来确保边缘化和脆弱群体（即，土著人民、流离失所群体）获取教育从而促进建设包容性社会的重要性。

图1《2003年公约》与可持续发展目标的相关性

1. 通过此次调查，还再次强调了非物质文化遗产在维护社会和平与安全方面的重要作用（问题7.a和7.b）。缔约国表示，活态遗产是社区之间建立宽容性、复原力、对话和社会凝聚力的重要基础，是促进建设和平社会的有效推动因素（SDG 16）。这反映了在紧急情况下针对非物质文化遗产正在开展的工作，其目标是减轻对活态遗产的威胁，并增强其作为复原力和恢复力方面强大工具的作用。
2. **协同效应与合作机遇**
3. 在文化部门之外的教科文组织其他项目中，根据其拟议的主题领域 “非物质文化遗产和环境可持续性”，科学部门的人与生物圈计划（Man and Biosphere Programme）被认为是2022-2029年期间最适合进行合作的项目之一。例如，土著社区的地方和传统知识体系（即公平利用自然资源（水、土地、农业等）以及尊重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被认为在适应环境挑战和可能减缓气候变化方面具有重要意义（SDG 12、13和15）。
4. 在文化部门内，缔约国强调了与教科文组织其他文化公约加强合作和协同作用的重要性，同时还认可了与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有关的整体和社会经济观点（问题9.a）。缔约国认为与《1972年公约》的合作至关重要，从而寻求采用一种综合的方法来保护文化遗产（SDG 11）。2003年《公约》基于社区的保护计划以及社区关于自然和宇宙的知识和实践方法预计可以加强有形环境与社区的非物质文化价值及其生计之间的联系。考虑到与手工艺、音乐实践和表演艺术等活态遗产相关的各种经济方面（可以为相关社区提供收入来源），缔约国还提出了2003年《公约》和《2005年公约》之间开展联合合作的适切性。在尊重活态遗产的社会功能和文化意义的同时，这种联系还可以促进具有包容性和可持续性的经济增长（SDG 8）。
5. **未来的方向**
6. 调查的答复显示，缔约国对2003年《公约》朝着主题行动方向发展非常感兴趣（图2）。除了非物质文化遗产和教育，一系列广泛的主题领域（例如非物质文化遗产和土著人民、气候变化、紧急情况、旅游业和农业/粮食安全）被认为对2003年《公约》的未来工作具有重要意义（问题7.a和7.b）。

图2: 《2003年公约》和主题领域

1. 与采用跨部门的保护方法相一致，缔约国强调了跨部门和机构间的合作是未来实施2003年《公约》的主要操作模式之一。相当数量的缔约国建议，在地方、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建立跨部门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来促进采取有效的干预措施，保护活态遗产。首先，这些合作可以利用《公约》坚实的实施合作伙伴网络，包括政府机构、社区、民间团体、专家、2类中心（问题10.a和10.b），以及学术界和私营部门。与教育、科学、农业、卫生、旅游、工业等不同部门开展合作，在共同实施《2030年议程》方面可以同等地促进部委间合作以及与联合国其他机构的机构间合作。
2. 在实施两大全球优先事项（非洲和性别平等）方面（问题8.a、8.b和8.c），也考虑开展跨部门合作（图3）。已经观察到《公约》的工作对非洲产生了重大影响。这是在该区域开展富有成效的能力建设行动的结果，缔约国要求今后加强这些行动，同时让社区更多地参与进来。在性别平等方面，此调查显示，通过意识提升倡议和能力建设活动，在将性别问题纳入《公约》方案和机制的主流工作方面仍有改进的余地。为了加强下一个中期战略在非洲的影响，缔约国呼吁青少年积极参与保护和传播活态遗产。青少年和土著人民一起被强调作为《公约》未来工作的主要优先群体（问题8.d）。除了青少年赋权，还同等强调了对采取替代性方法和创新保护措施的必要需求，特别是通过数字技术，以一种具有参与性和包容性的方式来促进代际传递。

图3: 《2003年公约》和教科文组织的全球优先事项

1. 通过此项调查产生的另一项重要建议是需要与区域机构建立战略性区域和区域间联盟。缔约国提议将与区域金融机构（例如区域开发银行）的合作作为可以探索的一种关键筹资机会，来为2003年《公约》调动关键资源（问题11.a和11.b）。在国家和社区层级，人们对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期望和需求迅速增长，而教科文组织的机构能力和可用资源有限。虽然缔约国仍然认为自愿捐款是为《公约》提供资金的基本来源，但也提到公私合作伙伴关系以及与公司实体和基金会之间针对特定部门的合作伙伴关系也是重要的筹资机会。此外，还建议扩大部门间合作的范围，让高等教育机构和媒体组织更多地参与进来，此外还建议采取具体的筹款倡议，从私人和慈善实体筹集捐款。最后，其他的筹资机会还包括跨不同项目和公约的联合筹资可能性，以及在国家一级同缔约国合作来调动资源。
2. 此项调查结果表明，2003年《公约》的任务和使命在当今社会仍然具有重要意义，在应对全球性挑战、促进可持续发展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此项调查涵盖了缔约国希望在2003年《公约》的未来发展中考虑的多项目关键问题和考量因素。预期这些将为思考战略观点和方案方向以及为治理机构为2003年《公约》在2022-2029年期间的工作做出知情决定提供坚实的基础。**
3. 大会希望通过下列决议：

第8.GA 8号决议草案

大会，

1. 已经审查了文件LHE/20/8.GA/8，
2. 忆及教科文组织大会（2017年）[第39 C/87号决议](https://unesdoc.unesco.org/ark%3A/48223/pf0000260889)，此决议邀请教科文组织执行局、总干事和治理机构实施不限成员名额的治理专家工作组的建议，特别是第74项建议，以及第[14.COM 19](https://ich.unesco.org/en/Decisions/14.COM/19) 号决定,
3. 感谢参与2022-2029年中期战略草案（第41 C/4号文件）以及2022-2025年项目和预算草案（第41 C/5号文件）制定准备电子磋商会的缔约国，同时对秘书处及时召开磋商会并完成结果分析感谢；
4. 注意到磋商会的结果，对通过分析所获取的战略观点、项目方向和具体建议表示欢迎，这些都可以为2003年《公约》的未来工作提供指导。